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PCGD163174HG007J

项目名称：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16 年 1 月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报价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成交服务费存入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 投标/报价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报价供应商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报价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五、 投标/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七、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 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九、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十、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价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一、 投标/报价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三、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四、 因场地有限，本中心无法提供停车位，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请到周边的停车场停车，如正南路咪表停车位、珠江国际大厦、广州大厦、机械大厦及其他对外营业的停车场等。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163174HG007J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肆亿零壹佰玖拾陆万元整，（¥401,960,000.00）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详见用户需求书。本项目不接受以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不接受备选方案。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

1、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3、投标人必须是所投下列主要设备的制造商，或能提交其销售代理资格证复印件或制造商（含地区分公司或同级代表处）针对本项目授权文件原件。

1）服务器设备：医疗辅助数据处理云系统、医疗核心数据处理设备、管理服务器、综合应用及平台管理工作站。

2）存储、备份设备：医疗数据备份系统、医疗数据查询系统、医疗数据存储系统、医疗数据海量云存储系统。

3）网络设备：医疗数据专用加密核心交换设备、医疗数据加密核心接收设备、医疗数据加密上传设备。

4）安全建设设备：医疗数据加密保护设备、防毒墙、信息安全审计、入侵检测系统、Web应用安全防护系统、医护人员登陆管理系统、医疗数据处理痕迹记录设备、安全综合运维管理平台、数字证书。

5）终端设备：医疗虚拟终端、票据打印机。

6）系统软件：数据库管理系统、医疗数据集成工具、医疗应用中间件、交易中间件、服务总线、云平台虚拟化管理软件。

4、投标人须具有迄今有效的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一级资质或工信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资质或以上证书，投标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投标人具有国家保密部门颁发的涉密集成资质，投标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投标人具有广东省信息系统安全服务备案证，投标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9、必须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由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人民检察院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投标时提交证明文件。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在 2016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8 号之一）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5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 9:30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301 室

九、开标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 9:30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301 室

十一、本次招标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肆佰万元整（¥4,000,000.00）。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龙先生

采购人联系人：董先生

电话：020-6279 1635

电话：020-83134365

传真：020-8317 7411

传真：020-83134351

联系地址：越华路 118 号之一 810

联系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05 号 10 号

邮编：510030

邮编：510031

QQ：2946594233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16 年 1 月 21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号条款

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人应对本次采购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可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投标人须承诺本项目使用到的所有软件，均拥有合法使用权，如发生任何软件产权、使用纠纷等问题，由投标人一方独立承担相关责任。

★如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涉及：打印机、显示器等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中加★号的），则必须为已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十八期或最新一期）”且在有效期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参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改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http://www.cqc.com.cn/>），投标人对上述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要作出明确指引，并在节能产品清单中对所投产品作出明显标示（如划线、圈记等））

★投标人须承诺本项目所投设备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如所投设备属于国家强制性标准的产品（如 CCC、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供货时提供相关证明。

★如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预算（包括所投包组或对应子项目的预算）的75%，需同时提交详细的报价明细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报价和项目实施的人员数量及其工作时间，项目人员的工资支出，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涉及到的其他费用，由评审专家审核是否存在恶意竞争情况，恶意竞争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如未在用户所在地区设立具有维修保养能力的售后服务机构的，须承诺如获得中标即在用户所在地区设立售后服务机构并派驻相关技术人员，出具承诺函。

★投标人在项目所在省内可为本项目服务的员工数不少于100人，提供加盖项目所在省内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用户需求详见附件：《用户需求书》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在10个工作日内付款：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
2. 主要设备到货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5 %。
3. 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工程，按监理要求提交工程文档，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
4.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 6 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 %。

5.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款等形式。
6. 验收后款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 % 时,中标人同时向采购人提供合同全部金额的正式发票（含货物款发票、货物安装费发票及有关服务发票）。
7. 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中标服务费是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政府许可收取的采购代理费。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集中采购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以到达集中采购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

中标金额 （百万元）	1 以下	1-5	5-10	10-50
费率	1.2%	0.88%	0.64%	0.4%

例如：某货物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中标服务费金额计算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2\% = 1.2 \text{ 万元}$

$(4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8\% = 2.64 \text{ 万元}$

收费 = $1.2 + 2.64 = 3.84 \text{ 万元}$

3. 中标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交纳中标服务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 4.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 4) 开标、评标、定标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 5.1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集中采购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

（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5.2 根据采购的具体情况，集中采购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将变更时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当时已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6. 投标的语言

- 6.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7. 投标文件编制

- 7.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 7.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7.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7.4 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8. 投标报价及计量

- 8.1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8.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保证金

- 9.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9.2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交纳办法如下：

-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集中采购机构保证金账户；

收款单位：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银行账号：3990 0010 0100 125 151

银行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00 号金安大厦首层

（此账号为保证金专用账号，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

投标供应商（或代交人）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项目编号和投标供应商全称。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2)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3)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4) 递交投标（报价）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9.3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9.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9.5 **为使投标保证金得以顺利退还，请投标供应商认真阅读《投标文件格式》“退保证金说明”中的内容并按要求填写及签章。**

9.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 1) 投标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10.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0.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0.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0.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1.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

并独立封装。

- 11.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 11.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集中采购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2.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 12.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 12.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3.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时间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13.2 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六、 询问、质疑、投诉

14. 询问

- 14.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5. 质疑

- 15.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购买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购买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15.2 质疑联系人: 余先生

电话: 020-62791628; 传真: 020-62791628

地址: 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809 室; 邮编: 510030

16. 投诉

16.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16.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 广州市仓边路 26 号 8 楼

电 话: 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0、83188511

邮 编: 510030 传 真: 020-83357559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7. 合同的订立

17.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7.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8. 合同的履行

18.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18.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19. 有关合同的订立和履行的更多细节请见《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试行)》第二部分的第十二章和第十三章。

八、 适用法律

20.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供应商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二、 评标委员会

4.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5.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6.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供应商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三、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8.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9.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 9.1 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 9.2 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9.3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10.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10.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0	30	30

10.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10.3 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10.4 价格评审

10.4.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3) 对投标货物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标时将要求漏项的投标供应商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它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
- 4) 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 5)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 6)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

10.4.2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 C_1 的价格扣除（ C_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
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C_1$ ；
-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3) 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10.4.3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10.4.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 = (基准价 $\div$ 评标价) $\times 30$ 。

- 10.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1.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 11.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节能产品；（2）环保产品；（3）投标报价（由低到高）；（4）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若排名第一和第二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则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作淘汰处理，排名由下一名取代，依此类推）。
- 11.2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 11.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12. 发布中标结果
- 12.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www.gpcgd.com)。
- 12.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收到。
- 1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资格性审查	
	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若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投标供应商应能做出合理说明。
	2. 对标的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没有报价漏项。
	3.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以下证明文件之一）：A、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的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和交纳办法将保证金送交银行的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B、银行保函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复印件，保函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4. 采购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5.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
	6. 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7.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9.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0. 商务文本已提交（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供应商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表二：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分值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得分
33	投标产品对招标要求的响应情况	投标人所投的设备性能指标对用户需求书中的响应程度：带“▲”号技术参数不满足的每一条扣1分，其他技术参数不满足的每一条扣0.5分，扣完即止。	
2	总体设计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及投标人现场方案阐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评价要点包括以下几点： (1) 总体方案是否架构合理、系统完善、前瞻性强； (2) 采用的技术是否成熟、先进，是否具有很好创新性与亮点； (3) 应用系统实现方案是否具有很好的操作性、实效性，并具有创新性； 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优：1.5-2；良：1-1.5；中：0.5-1；差：0-0.5。	
1	关键业务与技术方案（考察投标人业务创新与技术支持方案和大数据和互联网相结合的管理方案）	(1) 业务创新与技术支持方案：0.5分 提供建设关键业务创新与技术支持方案，方案需对如何实现智能化管理、规范流程、提高效率等方面的业务创新亮点进行阐述，同时，对实现业务创新的关键支撑技术进行阐述，并举具体业务应用实例进行说明。 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优：0.5；良：0.3-0.4；中：0.1-0.2；差：0。 (2) 基于大数据和互联网相结合的管理方案：0.5分 提供基于大数据和互联网相结合的管理方案，方案需对如何结合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优化医疗服务，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实现医疗服务的便捷高效等方面进行阐述，并举具体业务应用实例进行说明。 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优：0.5；良：0.3-0.4；中：0.1-0.2；差：0。	
2	项目实施方案（考察投标人本地研发能力、实施计划、实施方法、施工方案、安全保障方案和验收标准等内容）	(1) 投标人本地研发能力：1分 横向对比投标人之间在项目所在地的研发中心、团队能力及水平，对比最优：0.8-1；良：0.5-0.7；中：0.3-0.4；差：0-0.2。 (2) 实施计划、实施方法、施工方案、安全保障方案、实施计划、施工方案和验收标准：1分 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优：(0.8-1)项目计划及施工方案完整合理、切实可行，保障措施详细，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良：(0.5-0.7)满足采购需求，有一定保障措施；中：(0.3-0.4)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无保障措施；差：(0-0.2)对比最差	
1	售后服务能力（考察投标人本地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能力、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方案）	本地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能力：0.5分； 横向对比投标人之间在项目所在地的售后服务团队能力及水平。 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优：0.5；良：0.3-0.4；中：0.1-0.2；差：0。 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方案：0.5分； 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优：(0.5)有详细、合理可行的方案，切合实际，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对比最优；良：(0.3-0.4)有一定的服务措施，满足采购需求，对比较优；中：(0.1-0.2)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无保障措施；差：(0)对比最差	
1	技术培训方案合理性、有效性（考察投标人在本地具备的培训资源、培训师资质力量及培训方案）	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优：(0.8-1)有详细、合理可行的方案，切合实际，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对比最优；良：(0.5-0.7)有一定的服务措施，满足采购需求，对比较优；中：(0.3-0.4)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无保障措施；差：(0-0.2)对比最差。	

附表三：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分 值 (30)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得分
6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资质（项目理由 1 人担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及项目经理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如加盖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等）复印件）。	项目经理同时具有： 1. 工信部或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高级项目经理资质； 2.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3. IT 服务项目经理证书； 4. 质量检查员认证证书； 5. 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师证书； 6. PMP 证书； 7.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认证证书； 8. 网络工程师认证证书。 满足以上全部条件得 6 分，不满足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5	投标人资质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1.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ISCCC）颁发的信息安全应急响应服务资质认证； 2.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符合性证书； 3.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或同时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和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资质证书； 4.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ISCCC）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认证； 5.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 6. CMMI3 或以上资质证书； 7. 计算机网络安全服务中心指定服务单位； 8. 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 具备以上所有资质得 5 分，一项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	
2	信用评价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1. 投标人 2013 年度至今连续两年获得工商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或“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 2. 银行出具的无不良记录资信证明证书； 3. 第三方机构颁发的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或以上信用等级证书； 具备以上所有证书得 2 分，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8	本项目技术及管理团队资质情况：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和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加盖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	技术及管理团队要求： (1) 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认证证书人数≥10 人； (2) 具有 IT 服务项目经理人数≥5 人； (3) 具有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内审员认证证书≥3 人； (4) 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安全集成类）人数≥5 人； (5) 具有弱电工程师认证证书人数≥5 人； (6) 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认证证书人数≥10 人。 (7) 具有网络规划设计师证书人数≥5 人； (8) 具有软件开发相关认证证书（高级程序员，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人数≥3 人； (9) 具有信息网络安全专业人员认证证书 INSPC 人数≥3 人； (10) 具有 ITIL Foundation 认证证书≥5 人。 满足以上全部条件得 8 分，一项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	
2	本项目技术总负责人的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提供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如加盖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	技术总负责人具有： 1.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2. CISP 证书； 3. 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	

	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等）复印件。	满足以上全部条件得 2 分，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4	投标人体系认证情况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1. ISO 20000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2.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4.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具有全部证书得 4 分，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投标人项目要求及经验	1. 投标人需承诺与广东省全员人口信息系统运营开发厂商的接口全面无缝对接，提供书面承诺函。满足得 1 分，不满足 0 分。 2. 投标人自 2013 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系统集成项目（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 1000 万元）经验，以合同要点复印件为准。每个合同 0.5 分，满分 2 分。	

备注：

1、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2、本表中如有要求提交的与评分项目相关的各类证明文件或资料，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3、本表中如有要求提交的与评分项目相关的各类证明文件或资料，需清晰反映相关的数据及印章等，如模糊不清无法辨别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该项评分为零分。

4、本表要求提供的证书等证明文件，如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得分。

另：投标人提供人员相关证明材料时，需做好指引及圈记标注清楚，按每人后附相关资质证书+附社保证明材料标准制作，否则由于标书制作原因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_____； 大写： 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 元（¥ _____ 元）人民币。

三、 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五、 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 _____ 内付款：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_____ %。
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_____ %，同时无息退还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
3.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 _____ 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_____ %。

六、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____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__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 安装与调试

1.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 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__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____%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 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24
2.	报价表.....	28
3.	投标函.....	31
4.	资格证明文件.....	33
5.	财务报表.....	37
6.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37
7.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38
8.	实施计划.....	39
9.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42
10.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43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163174HG007J

投标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1.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若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投标供应商应能做出合理说明。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2.对标的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没有报价漏项。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3.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以下证明文件之一): A、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的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和交纳办法将保证金送交银行的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 B、银行保函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复印件,保函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4.采购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5.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6.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7.“★”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8.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9.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10.商务文本已提交（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163174HG007J

分项	金额(元)
货物	
伴随服务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163174HG007J

一、货物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伴随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3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 编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 占比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¹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¹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163174HG007J]，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八）我方作为 (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二)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 营 范 围：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_____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163174HG00Z/I]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4.5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要求提交授权书时选用）

（采购人/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_____（产品名称）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授权方地址）。兹授权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_（响应标的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相关事宜。兹确认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供应商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时自动终止。

5. 我方于_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授权方）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4.6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4.7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8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属于 行业，有从业人员 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 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财务报表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评审表要求提交相应年度的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等）。

6.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 实施计划

8.1 技术方案

8.1.1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					

注: 1.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货物清单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8.1.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如有)

8.1.3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8.1.4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8.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8.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8.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8.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 1、我方承诺本项目使用到的所有软件，均拥有合法使用权，如发生任何软件产权、使用纠纷等问题，由我方一方独立承担相关责任。
- 2、我方承诺本项目所投设备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如所投设备属于国家强制性标准的产品（如 CCC、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供货时提供相关证明。
- 3、我方承诺如获得中标即在用户所在地区设立售后服务机构并派驻相关技术人员。
- 4、我方承诺如中标，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如存在虚假应标或实际响应与投标文件承诺不符情况，由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我方负责。
- 5、我方承诺，投标时所提供的资质、案例、承诺是真实有效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我方在签订合同前提供投标文件中所列的资质文件、案例合同原件及其他承诺的证明材料备查（如果我方在其投标文件中声明具有）。无正当理由不能提供原件或资料与投标文件不符的可视为我方虚假承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我方负责。

（如有其他承诺，请继续扼要叙述）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9.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PCGD163174HG007J），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中心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中心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注：投标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10.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10.1 《报价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10.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
- 10.3 退保证金说明（原件）
- 10.4 《投标保函》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交付投标保证金（非保函形式）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退保证金说明

（为使投标保证金得以顺利退还，请投标供应商仔细阅读以下表中说明并执行）

◆请用“√”选择一种退回方式，并按照相应模块中的要求填写及签章。

◆提交原件一式两份（一份放入唱标信封，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 **原路退回** 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 期：	代交单位（盖章）： 日 期：
------------------------------------	-----------------------------------

备注：1. 原路退回即按原来款单位、原来款银行、原来款账号退回保证金；

2. 如投标保证金非投标供应商提交，凭本表并加盖投标供应商、代交单位公章办理退保，无需提交其他代交证明。

☐ **非原路退回** _____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为_____项目投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

[子包号：_____]所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请贵中心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全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含汇入地点）	省 市（县）	银行	支行（分理处）
	账号			
	联系人		手机号码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 期：		代交单位（盖章）： 日 期：		代交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签 名： 联系电话：

备注：1. 如投标保证金非投标供应商提交，凭本表并加盖投标供应商、代交单位公章（个人代交则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办理退保，无需提交其他代交证明。

2. 投标保证金如为个人代交的，不能退回个人账户。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 GPCGD163174HG007J 的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_____（*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 [保 证 金 金 额] （（小 写）¥ _____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供应商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中标服务费；
4.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_____职务_____

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

编号：（201 ）盈腾投保字第

号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报价）人”）拟参加编号为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报价），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报价）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且可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形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您方提供如下投标（报价）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报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报价）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报价）应当缴纳投标（报价）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即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如项目采购失败重招，则延长至重招之日起至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上述第一款保证责任时，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报价）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五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报价）人向你方支付投标（报价）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目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报价）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报价）人投标（报价）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顺德区人民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广东盈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于_年_月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公司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公司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质疑采购文件

1. 质疑内容采购文件____页,内容“_____”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_____

我方对采购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_年_月_日,在_____进行的(收取采购文件(样品)、开标、谈判)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 _____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_年_月_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 _____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供应商：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主要负责人：_____（签名或盖章），职位：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电话（手机/座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有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将有可能不予受理。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投诉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职业: _____

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我公司参加了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被投诉人组织的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 我认为该项目的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对此, 我公司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向 (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 提出了质疑, (其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作出书面答复, 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本投诉书正本两份, 副本 _____ () 份并附电子文档。

附件: 质疑函、质疑答复函、证据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_____ 份, 共 _____ 页。

投诉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